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城动漫,证券代码:000835)自2016年2月2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6年2月29日发布了《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于2016年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4月5日、4月11日、4月18日、4月25日、5月3日、5月9日分别发布了《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2016-018、2016-020、2016-023、2016-027、2016-030、2016-036、2016-048、2016-052),于2016年3月28日发布了《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经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将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若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并预计在累计不超过 4 个月的时间内,即最晚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发布的《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5)。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筹划中的西安灵境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翔达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相关工作在正常推进过程中,公司还将进一步协商、论证、完善重组方案,不排除增加新的收购标的。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由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6日